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上海派能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持续督导跟踪报告

保荐机构名称：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名称：上海派能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代表人姓名：罗贵均	联系方式：0755-25919123 联系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鹏程一路广电金融中心大厦 35 层
保荐代表人姓名：杨恩亮	联系方式：0755-22663026 联系地址：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冼村路 5 号凯华国际中心 43 楼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2〕2961号文”批准，上海派能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或“派能科技”）采用询价方式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0,060,180股。本次公司发行新股的发行价为249.25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4,999,999,865.00元，扣除发行费用22,965,765.48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4,977,034,099.52元。本次公开发行股票于2023年2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信建投证券”或“保荐机构”）担任本次公开发行股票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由中信建投证券完成持续督导工作，出具本年度持续督导跟踪报告。

一、重大风险的结论性意见

2024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2,813.14万元，同比减少106.28%，主要是受全球经济形势复杂多变及行业竞争加剧的双重影响，公司储能产品销售价格面临较大压力；同时，下游企业持续去库存的策略进一步加剧了市场挑战，对公司经营业绩形成显著下行压力。此外，受国际外汇市场波动影响，公司汇兑损益较上年同期显著下降。

公司2024年度业绩大幅下滑主要是受上述因素的不利影响，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公司将通过深化国际化战略、加强新产品布局、增强研发创新能力、升级人才体系等举措改善经营业绩，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重大风险。

二、持续督导工作情况

序号	工作内容	持续督导情况
1	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持续督导工作制度，并针对具体的持续督导工作制定相应的工作计划。	保荐机构已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了持续督导工作制度，并制定了相应的工作计划。
2	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在持续督导工作开始前，与上市公司或相关当事人签署持续督导协议，明确双方在持续督导期间的权利义务，并报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	保荐机构与派能科技签订的协议，约定了持续督导相关内容，并报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
3	通过日常沟通、定期回访、现场检查、尽职调查等方式开展持续督导工作。	保荐机构通过日常沟通、定期回访、现场检查等方式，了解派能科技日常经营及规范运作等情况，对派能科技开展持续督导工作。
4	持续督导期间，按照有关规定对上市公司违法违规事项公开发表声明的，应于披露前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后在指定媒体上公告。	派能科技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期间（以下简称“本持续督导期间”）未发生按有关规定需保荐机构公开发表声明的违法违规情况。
5	持续督导期间，上市公司或相关当事人出现违法违规、违背承诺等事项的，应自发现或应当发现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报告内容包括上市公司或相关当事人出现违法违规、违背承诺等事项的具体情况，保荐机构采取的督导措施等。	本持续督导期间，派能科技及相关当事人未发生违法违规或违背承诺等事项。
6	督导上市公司及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遵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业务规则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并切实履行其所做出的各项承诺。	本持续督导期间，保荐机构督导派能科技及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遵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业务规则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并切实履行其所做出的各项承诺。
7	督导上市公司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公司治理制度，包括但不限于股东会、董事会议事规则以及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规范等。	本持续督导期间，保荐机构督导派能科技依照相关规定进一步健全公司治理制度，并严格执行相关公司治理制度。
8	督导上市公司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内控制度，包括但不限于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和内部审计制度，以及募集资金使用、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对外投资、衍生品交易、对子公司的控制等重大经营决策的程序与规则等。	本持续督导期间，派能科技的内控制度符合相关法规要求并得到了有效执行，能够保证公司的规范运行。
9	督导公司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信息披露制度，审阅信息披露文件及其他相关文件并有充分理由确信上市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的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持续督导期间，保荐机构督导派能科技严格执行信息披露制度，审阅信息披露文件及其他相关文件。
10	对上市公司的信息披露文件及向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的其他文件进行事前审阅，对存在问题的信息披露文件应及时督促上市公司予以更正或补充，上市公司不予更正或补充的，应及时向上海证	本持续督导期间，保荐机构对派能科技的信息披露文件进行了审阅，不存在应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的情况。

序号	工作内容	持续督导情况
	券交易所报告。 对上市公司的信息披露文件未进行事前审阅的，应在上市公司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后五个交易日内，完成对有关文件的审阅工作对存在问题的信息披露文件应及时督促上市公司更正或补充，上市公司不予更正或补充的，应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	
11	关注上市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上海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或者被上海证券交易所出具监管关注函的情况，并督促其完善内部控制制度，采取措施予以纠正。	本持续督导期间，派能科技及其控股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该等事项。
12	持续关注上市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等履行承诺的情况，上市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等未履行承诺事项的，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	本持续督导期间，派能科技及其控股股东不存在未履行承诺的情况。
13	关注公共传媒关于上市公司的报道，及时针对市场传闻进行核查。经核查后发现上市公司存在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与披露的信息与事实不符的，应及时督促上市公司如实披露或予以澄清；上市公司不予披露或澄清的，应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	本持续督导期间，派能科技不存在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与披露的信息与事实不符的情况。
14	发现以下情形之一的，保荐机构应督促上市公司做出说明并限期改正，同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一）上市公司涉嫌违反《上市规则》等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业务规则；（二）证券服务机构及其签名人员出具的专业意见可能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等违法违规情形或其他不当情形；（三）上市公司出现《保荐办法》第七十条规定的情形；（四）上市公司不配合保荐机构持续督导工作；（五）上海证券交易所或保荐机构认为需要报告的其他情形。	本持续督导期间，派能科技未发生相关情况。
15	制定对上市公司的现场检查工作，明确现场检查工作质量。上市公司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应自知道或应当知道之日起十五日内或上海证券交易所要求的期限内，对上市公司进行专项现场检查：（一）存在重大财务造假嫌疑；（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涉嫌资金占用；（三）可能存在重大违规担保；（四）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涉嫌侵占上市公司利益；（五）资金往来或者现金流存在重大异常；（六）上海证券交易所	保荐机构制定了现场检查的相关工作计划，明确了现场检查工作质量。本持续督导期间，派能科技不存在需要专项现场检查的情形。

序号	工作内容	持续督导情况
	要求的其他情形。	
16	持续关注上市公司的承诺履行情况。	本持续督导期间，派能科技不存在未履行承诺的情况。

三、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情况

在本持续督导期间，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未发现派能科技存在重大问题。

四、重大风险事项

在本持续督导期间，公司主要的风险事项如下：

（一）业绩大幅下滑或亏损的风险

2024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110.73万元，同比减少92.03%，主要原因为：

（1）2024年度，受全球经济形势复杂多变及行业竞争加剧的双重影响，公司储能产品销售价格面临较大压力；同时，下游企业持续去库存的策略进一步加剧了市场挑战，对公司经营业绩形成显著下行压力。

（2）2024年度，一方面，公司产品销售量1,521MWh，同比减少18.90%，以及市场价格下降导致营业收入下降39.24%；另一方面，受国际外汇市场波动影响，公司汇兑收益较上年同期下降106.61%，两相结合导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下降92.03%。

若未来发生宏观经济环境恶化、补贴政策持续退坡、市场竞争进一步加剧、公司不能有效拓展国内外新客户、公司无法继续维系与现有客户的合作关系或现有客户因经营出现重大不利变化等原因导致其向公司采购规模下降等情形，公司将面临一定的经营压力以及业绩下滑甚至亏损的风险。

（二）核心竞争力风险

1、研发失败的风险

2024年度，公司研发费用支出为34,513.94万元，占营业收入的17.22%。公司高度重视对新技术、新产品的研发投入，未来预计仍将保持较高的研发投入力度。如果未来公司相关研发项目失败，或研发方向与市场需求不匹配，或相关研发项目不能形成产品并实现产业化，将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此外，伴随电化学储能行业的快速发展，市场竞争加剧，技术更新和产品迭代速度亦在加快。如果未来公司不能及时研发并掌握相关技术，适时推出具备市

市场竞争力的创新产品，或研发产品的产业化进度不及预期，将对公司的市场竞争地位和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2、行业技术路线变化的风险

近年来，锂电池在全球电化学储能市场中的应用占比保持在90%以上，占据主导地位。当前应用于储能领域的锂电池存在多种技术路线，其中，按照正极材料的类型可以分为磷酸铁锂电池和三元锂电池等；按照电池的封装方式和形状可以分为软包、方形和圆柱电池等。未来，储能锂电池技术将继续围绕高安全、长寿命和低成本的目标持续发展。

目前公司的储能电池系统主要基于软包磷酸铁锂电池，如果未来储能锂电池的技术路线发生重大变化，导致软包磷酸铁锂电池在安全性、寿命和成本方面不具备竞争优势，可能对软包磷酸铁锂电池的下游需求带来不利影响；同时，公司再融资募投项目研发并生产方形铝壳磷酸铁锂电池，如果公司相关新产品未能顺应最新技术趋势，将对公司的竞争优势与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3、产品技术迭代风险

近年来，电化学储能行业的整体技术水平和工艺水平持续提升，电池安全性、循环寿命、充放电效率等性能持续改进。但是，目前锂离子电池的性能水平及制造成本仍未能完全满足储能行业发展的需求，相关企业、高校、研究机构仍在积极开展下一代电化学储能技术的研究，包括固态锂电池、液流电池、钠离子电池、氢燃料电池等。如果未来电化学储能技术发生突破性变革，使储能行业使用的电池类型发生迭代，而公司未能及时掌握新技术并将其应用于相关产品，则可能会对公司的市场地位和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4、核心技术人员流失风险

锂电储能行业属于技术密集型产业，企业的核心竞争力在于新技术、新产品的持续自主创新能力和生产工艺的先进性。核心技术人员对于锂电池储能企业保持自身的技术领先优势并进而提升自身的整体竞争力具有重要意义。

公司原核心技术人员施璐先生于2025年3月14日辞职，施璐先生已完成工作交接，且公司已新增认定蔡雪峰为新的核心技术人员，施璐先生的辞职不会对公司整体研发实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公司高度重视研发工作，通过长期的技术积累与发展，已建立了完备的研发创新体系。公司研发团队结构稳定、经验丰富，

科研力量雄厚且专业配置合理。

公司未来不排除有核心技术人员流失的可能性，如果未来发生公司的核心技术人员流失，可能对公司的技术研发产生不利影响。

5、核心技术泄密风险

公司所处行业属于技术密集型产业，核心技术对于企业发展和市场竞争力的提升具有关键性作用。公司通过与员工签署保密协议、申请专利保护、加强内部保密管理等方式，防止核心技术泄密。但是，上述体系不能完全排除因个别技术人员违反职业操守而泄密或者公司内控制度出现技术漏洞的情况，若公司员工出现违约，或者公司核心技术保密方式失效，则公司将面临核心技术泄密风险。

6、知识产权相关风险

公司高度重视自主创新，拥有的商标、专利等知识产权是公司核心竞争力的重要组成部分。在境内，公司通过专利申请等手段保护公司的知识产权，确保公司持有的相关专利在中国境内的专利权；在境外，公司通过PCT等途径申请国际专利，并寻求多国保护。然而，在市场竞争日趋激烈的背景下，公司可能面临知识产权侵权、诉讼或纠纷等风险。在法律维权过程中，公司将需要付出额外的人力、物力及时间成本，从而导致公司商业利益受到一定程度的损失。

公司的销售收入主要来自境外市场，对于公司在境外销售的相关产品，如存在第三方于境外优先取得与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专利，则公司存在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的风险。如公司相关核心技术被竞争对手所获知并效仿，或者第三方侵犯公司知识产权的行为得不到及时防范和制止，可能对公司未来业务发展和生产经营产生负面影响。

（三）经营风险

1、市场拓展不及预期的风险

潜在市场的有效突破，不仅受到产品定位、价格策略、技术优势、营销策略等内因的驱动，而且制约于市场竞争激烈、法规政策限制、宏观经济波动、国际贸易环境的不确定性等外因。

2024年度，针对国内储能市场的发展态势，基于既有的销售策略，公司增加了EMC业务模式拓展国内工商储市场。然而，由于市场竞争激烈、技术挑战、经济性问题的政策和市场机制不完善等问题，存在客户拓展、销量、项目收益

等不及预期的风险，进而对公司未来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在境外，尽管欧洲、美国、澳大利亚等地区的储能政策及商业模式相对成熟并提供了良好的市场环境和经济性，保障了储能行业的健康可持续发展。但由于国际竞争激烈、产业政策和市场环境的多变、技术标准和认证要求的多样、法律文化和商业习惯的差异等影响，仍存在下游客户去库存、终端市场需求放缓等因素导致境外销售收入下滑的风险。

2、原材料供应的风险

公司对储能产业链的关键环节进行垂直整合，主要包括电芯制造、电池管理系统（BMS）、能量管理系统（EMS）和系统集成。对外采购的主要原材料包括电子元件、磷酸铁锂、结构件、铜箔、石墨、电解液、铝塑膜和隔膜等。系统集成物料包括储能变流器、消防系统、液冷系统、温控系统等。受市场供需关系等影响，2024年度公司的主要原材料的价格有所波动。如果未来市场供求关系变化、政策法规调整、自然灾害等原因导致主要原材料供应短缺或市场价格波动，公司未能有效应对原材料供应变动带来的影响，将对公司的采购和生产造成不利影响，进而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

3、部分电子元件依赖进口的风险

2024年度，公司采购的部分电子元件来自境外市场，其中主要为IC芯片。公司采购的IC芯片主要来自意大利和美国等生产商。若未来国际贸易环境发生重大变化，导致IC芯片供应不足，或供应商销售策略和价格发生较大波动，可能对公司该类原材料采购产生不利影响，进而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

4、境外经营管理的风险

公司海外业务覆盖全球多个国家和地区，目前已在欧洲、澳洲、北美等地设立了经营实体和生产基地。然而，由于境外实体经营环境与中国境内存在较大差异，包括不同的法律法规、市场特点和商业惯例，公司在境外管理运营中可能面临一系列的特有风险。

如未来我国与相关国家或地区的双边关系出现变化，或当地司法制度、行政体系、市场环境、行业政策及对外贸易政策等发生重大转变，公司在当地的业务可能遭受不利影响，进而影响境外实体的日常经营和公司的盈利能力。此外，如境外实体未能遵守当地法律法规或监管要求，可能受到当地监管部门的处罚，直

接损害公司在当地市场的声誉，进而对公司的市场地位、经营业绩和品牌形象造成负面影响。

5、产品质量的风险

公司产品可广泛应用于家庭储能、工商业储能、电网储能等应用领域，下游客户对产品的安全性、可靠性和稳定性均有很高的要求。公司垂直整合锂电池储能产业链，产品质量控制环节多、管理难度大，且容易受到各种不确定因素或不可预见因素的影响。

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持续扩大，对质量控制能力的要求逐步提高，如果公司不能持续有效地执行相关质量控制制度和措施，或由于不可抗力因素、使用不当及其他原因等导致公司产品出现质量或安全问题，可能导致与客户发生潜在诉讼或纠纷，影响公司的市场地位和品牌声誉，进而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6、安全生产和环境保护的风险

公司产品在生产过程中会产生少量废气、废水和固体废物。随着监管政策趋严、公司业务规模快速扩张，安全生产与环保压力也在增大，可能会存在因设备故障、人为操作不当、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事件导致的安全生产和环保事故风险。如发生安全生产或环保事故，公司将面临被政府有关监管部门处罚、责令整改或停产的可能，进而出现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

（四）财务风险

1、应收账款回款风险

2024年末，公司的应收账款账面价值为93,815.18万元，占当期期末总资产的比例为8.04%，应收账款账面价值较上年年末减少28.44%，对公司造成的营运资金压力有所缓解。公司已根据会计政策要求对应收账款计提了坏账准备。如果未来公司客户的生产经营状况或付款能力发生不利变化，可能导致公司应收账款无法及时收回，将对公司的资产质量和财务状况造成不利影响。

2、毛利率和利润下降风险

2024年度，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为28.61%，较2023年下降1.74个百分点。如未来市场需求大幅减少、市场竞争加剧导致产品价格大幅下降或未来原材料价格、人工、能源以及折旧摊销等成本大幅上涨而下游销售价格传导不畅，以及国内外贸易政策和环境发生不利变化导致货运等成本增加，则公司毛利率存在下降的风

险。

同时，由于人员投入的增加，规模扩大而带来的折旧、摊销及费用的增加，研发投入的持续增大，以及市场波动或公司市场竞争力下降导致收入波动等原因，公司还可能面临利润下降的风险。

3、存货跌价风险

公司2024年末存货账面价值为71,995.11万元，占当期期末总资产的比例为6.17%。公司存货主要为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和发出商品。公司主要根据客户订单以及需求确定原材料采购计划和生产计划，并保持必要的产成品库存规模。虽然公司主要根据订单安排采购和生产，但若客户的生产经营发生较大变化，无法继续执行订单，可能带来相应存货积压而影响后续存货再销售价值，进而导致存货跌价风险。

4、税收优惠政策变动的风险

公司及子公司江苏中兴派能电池有限公司、安徽派能能源科技有限公司、黄石中兴派能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依法可享受高新技术企业的所得税优惠。如果国家调整相关高新技术企业税收政策，而公司未能持续保持高新技术企业资格等原因无法继续享受相关优惠政策，则有可能提高公司的税负水平，从而给公司业绩带来不利影响。

5、汇率波动的风险

作为行业领先的储能系统提供商，公司产品远销欧洲、南非等境外市场，公司来自境外的主营业务收入金额较大，境外销售主要采用美元、欧元等外币结算。汇率波动对公司业绩存在一定影响，公司面临国际贸易过程中的汇率波动风险。

（五）行业风险

1、产业政策变化风险

近年来，全球各国对发展储能颇为重视，相继出台了推动储能行业发展的支持政策，有力地促进了全球电化学储能产业的商业化、规模化发展。

2024年度，海外个别国家补贴政策发生变化，例如：意大利Superbonus政策进一步调整，部分项目补贴比例已降至50%-65%；美国的NEM3.0在提升配储率的同时降低了光伏屋顶的投资力度。如果未来海外国家补贴政策进一步退坡或储能相关产业政策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可能会阻碍行业稳定、快速发展，对公司经

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在国内，尽管许多地区为储能开放各类电力市场并出台众多利好政策，但各省份对峰谷电价的调整变化会影响工商储峰谷价差获利情况。如果未来国内峰谷价差变小、工商储安装积极性变低，则可能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2、市场竞争加剧风险

近年来，随着全球电化学储能市场的快速发展和政策支持逐步明朗，基于对产业前景的稳定预期，国内外各大锂电池企业、新能源企业、电源设备企业等纷纷布局储能产业，全球储能行业竞争或将加剧。

随着市场参与者的逐渐增多，如果未来公司不能进一步提升产品的综合性能、降低生产成本、增强市场开拓能力和客户服务水平，则公司可能难以维持其市场地位和竞争优势。因此，公司未来业务发展将面临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六）宏观环境风险

1、宏观经济风险

随着全球经济增速的逐渐放缓，不确定性因素也随之增多。如果宏观经济环境发生重大不利变化、经济步入下行周期、或因国际关系紧张、战争、贸易制裁等因素或其他不可抗力而导致下游终端市场需求发生显著变化。鉴于公司市场覆盖了全球主要的经济区域，若未来国内外经济出现放缓或衰退的情况，市场需求增速可能会放缓或大幅下滑，进而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影响公司的整体盈利能力和市场竞争力。

2、国际贸易风险

2024年，公司境外主营业务收入为186,169.81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93.79%。公司产品主要出口海外，远销欧洲、南非、东南亚、北美和澳洲等境外市场，亦有部分电子元件从境外进口。在国际形势日趋复杂多变的背景下，受国际贸易环境不稳定、单边贸易主义、地缘政治冲突、国际能源危机等多重因素的影响，各国政府针对进出口贸易的不同类别陆续实施相关贸易保护政策，可能增加市场进入的壁垒。若部分主要贸易地区针对公司产品或相关原材料增加关税，将直接导致公司进口原材料成本上升，或出口产品在该地区市场的价格竞争力下降。若成本上升无法有效传导至下游销售价格，或者因关税导致该地区市场需求减少，公司毛利率将面临下降风险。

当前，欧洲地区已对本土化生产提出更高要求。未来，不排除相关国家或地区对锂电池储能产品的进口贸易政策和产品认证要求等方面发生变化的可能性，进而对公司的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七）其他重大风险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风险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可行性分析是基于当时的市场环境、技术发展趋势及公司的实际情况做出的，经过了慎重、充分的可行性研究论证和市场调研分析。但由于政策和市场本身具有不确定性，在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过程中，如工程进度、项目质量、产能消化、产业政策等方面出现不利变化、下游市场竞争格局发生重大变化或技术与产品出现重大升级革新，将可能导致项目周期延长或项目实施效果低于预期，进而对公司经营发展产生不利影响。

受近期全球宏观环境变化、行业发展变化等多方面因素的影响，公司将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投项目之一“派能科技10GWh锂电池研发制造基地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从2025年4月调整至2026年4月，整体建设进度比预期有所推迟。

如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能按期完成，或未来市场发生不可预料的重大变化，公司的盈利状况和发展前景将受到不利影响。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能顺利完成，或因产品价格、市场环境、客户需求等因素出现较大变化，相关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经济效益的实现将存在较大不确定性。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新增产能无法消化的风险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能规模和产能建设计划制定是基于当时的产业政策、市场环境和技术水平等因素做出的。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成后，如果出现宏观经济下滑、产业政策力度下降、市场需求放缓、技术方向转变等重大不利变化，可能导致新增产能利用率不足、无法充分消化等风险，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3、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折旧摊销费用增加导致利润减少的风险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成后将新增固定资产折旧，如果市场环境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实现预期收益，公司营业收入降速增长或出现退坡，则公司存在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相关折旧、摊销、费用支出的增加而导致

的利润减少的风险。

五、重大违规事项

在本持续督导期间，派能科技不存在重大违规事项。

六、主要财务指标的变动原因及合理性

2024年，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如下所示：

单位：元

主要会计数据	2024 年 1-12 月	2023 年 1-12 月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2,004,793,020.62	3,299,441,164.99	-39.24
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	1,985,018,391.67	3,268,763,302.51	-39.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1,107,306.54	515,637,536.98	-92.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8,131,383.22	447,662,791.28	-106.2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4,667,444.46	1,071,875,002.93	-34.26
主要会计数据	2024 年 12 月末	2023 年 12 月末	本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9,174,905,768.15	9,523,440,625.85	-3.66
总资产	11,662,789,188.41	12,130,848,098.25	-3.86

公司主要财务指标如下表所示：

主要财务指标	2024 年 1-12 月	2023 年 1-12 月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7	2.12	-91.9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7	2.12	-91.9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2	1.84	-106.5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44	5.70	减少 5.26 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30	4.95	减少 5.25 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7.22	11.68	增加 5.54 个百分点

注：2023年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以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调整是由于2024年根据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2023年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股，合计转增股本69,732,916股所致。

2024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00,479.30万元，同比减少39.24%；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198,501.84万元，

同比减少39.27%；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110.73万元，同比减少92.03%；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2,813.14万元，同比减少106.28%；基本每股收益0.17元/股，同比减少91.98%；稀释每股收益0.17元/股，同比减少91.98%；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0.12元/股，同比减少106.52%；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70,466.74万元，同比减少34.26%。主要系：

（1）2024年度，受全球经济形势复杂多变及行业竞争加剧的双重影响，公司储能产品销售价格面临较大压力；同时，下游企业持续去库存的策略进一步加剧了市场挑战，对公司经营业绩形成显著下行压力。

（2）2024年度，一方面，公司产品销售量1,521MWh，同比减少18.90%，以及市场价格下降导致营业收入下降39.24%；另一方面，受国际外汇市场波动影响，公司汇兑收益较上年同期下降106.61%，两相结合导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下降92.03%。

（3）2024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下降34.26%，主要系销售规模下降导致销售回款减少，同时收到的出口退税款项减少所致。

（4）2024年度，公司主要产品销售动能持续恢复，季度销量环比保持增长，推动营收回升；同时，通过对公司内部成本管控体系的持续优化升级，以及原材料市场价格的稳步回落，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较上年度基本持平。

七、核心竞争力的变化情况

（一）自主创新的研发技术

公司自成立以来即专注于储能系统领域，始终坚持自主创新和自主研发，通过持续研发投入掌握具有知识产权的全产业链核心技术。作为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公司构建了“总部+子公司”协同创新体系：子公司扬州派能获评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江苏省磷酸铁锂电池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并获批智能制造示范工厂、创新领军企业等20余项省级以上资质，形成产学研深度融合的创新生态。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拥有发明专利100项，实用新型专利506项，外观设计专利76项，软件著作权56项，集成电路布图设计11项，国际专利4项。公司将主要核心技术进行产业转化，形成具备市场竞争力的核心技术产品，具有安全可靠、循环寿命长以及模块化、智能化等技术优势。自成立以来，公司先后参与多项国

家和地方重要科研项目，并作为组长单位参与起草《电力储能系统用二次锂离子单体电池和电池系统性能要求》《电力储能系统用二次锂离子单体电池和电池系统安全要求》两项行业团体标准。2024年，公司作为17位专家组成员之一参编的强制性国家标准GB 44240《电能存储系统用锂蓄电池和电池组安全要求》已发布；参与制定的团体标准《储能用锂离子电池安全性测试标准》《大圆柱磷酸铁锂技术规范》《电动汽车用圆柱锂离子电池技术规范》《温室气体产品碳足迹量化方法与要求锂离子电池》等已发布。

公司具备良好的持续研发能力。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拥有各类研发技术人员共713人，主要研发人员在锂电池、储能系统领域拥有10年以上从业经验。子公司扬州派能获批省级人才3人，市级领军人才10人，优秀博士12人。公司建立了完善的研发体系，形成了良好的技术创新机制，研发机构覆盖电芯、模组、电池系统及系统集成等关键环节，具备全产业链研发能力。在坚持自主研发的同时，公司与清华大学、上海交通大学、苏州大学、湖北大学等知名科研院所开展合作研发，实现科研资源高效整合。公司持续重视研发投入，2024年度研发费用为34,513.94万元，占2024年度营业收入的17.22%。

（二）产业链垂直整合的综合服务

公司拥有产业链垂直整合的综合服务优势，是国内少数具备电芯、模组、电池管理系统及能量管理系统等储能核心部件的自主研发和生产能力，同时具备储能系统集成解决方案设计能力的企业之一。公司产品研发以标准化、平台化为方向，在满足多样储能应用场景下客户需求的同时，公司产品研发和制造保持集约化，同时降低产品成本。公司产品线实现Wh级到MWh级无缝覆盖，并可通过集装箱系统扩展至百MWh，能够覆盖从家庭到工商业再到电网、大型新能源发电站等各种场景，为用户提供全场景解决方案。公司的储能电池系统基于自主研发和生产的高品质、长寿命、低成本磷酸铁锂电池，配置自主设计的高可靠、高精度、智能化电池管理系统，可实现软硬件系统的协同设计和性能优化，从而有效保证产品质量稳定、性能可靠及成本可控。此外，公司在向客户交付大型储能电池系统时，能够向客户提供与产品相配套的储能系统集成解决方案。

（三）覆盖全球主要市场的产品安全认证

储能系统的评价指标包括安全性、经济性、可靠性、高效性、易操作维护性等方面。其中，安全性是其最重要的指标，是所有储能系统的评价基础。储能系统的安全性包括电池安全、电气安全、功能安全、电磁兼容、运输安全、环保、并网接口保护等方面。当前，全球主要储能市场均颁布了相应的锂离子电池或储能系统标准，以确保进入其市场的储能产品安全合规。

严苛的安全标准及认证程序要求储能企业必须具备强大的自主研发能力和高规格的生产制造能力。公司产品采用高可靠性结构设计，配置高可靠、高精度、智能化电池管理系统，主要产品通过国际IEC、欧盟CE、欧洲VDE、美国UL、澳洲CEC、日本JIS、联合国UN38.3等全球最主要的安全标准，工商业储能产品通过国家标准GB/T36276、GB/T34131。公司钠离子电池产品已通过德国莱茵TÜV集团、美国UL、国际IEC等权威认证。多款钠离子电池产品已通过联合国UN38.3等国际运输类认证，具备出口海外市场所需资质。针对日本市场，公司多款型号电芯及系统产品正在进行系列认证，软包电芯已通过JIS C 8715-2认证、UL9540A认证。公司稳步推进国内动力、船用等通用电芯认证进程，同时积极布局便携式、小动力领域的认证。丰富的安全认证大幅提升了公司产品的市场知名度和信赖度，为公司产品快速进入全球市场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四）优质的核心客户资源和较高的品牌知名度

公司是国内较早从事和布局锂电储能业务的企业之一，长期以来专注于锂电储能领域，公司凭借安全可靠性高的产品和优质的客户服务逐步提升市场份额并占据行业领先地位，并在境内外荣获多项权威认证与行业奖项，公司品牌已在储能市场中具有较高知名度和美誉度。

在国外市场，公司与英国最大光伏系统提供商Segen，德国领先的光储系统提供商Krannich，意大利储能领先的储能系统提供商Energy等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家庭储能产品在欧洲、非洲部分国家凭借卓越的性能与品牌口碑，赢得了用户的广泛信赖与好评，拥有显著的市场影响力。公司在巩固既有市场的同时积极开拓市场，积极拓展工商业储能的应用边界，参与美洲、非洲、亚太区域和既有欧洲市场的电网级项目，为公司快速发展打下基础。

在国内市场，公司同时关注长期战略客户和发展型客户，公司的大容量储能电池系统已在国内工商业储能、可再生能源配套储能、微电网储能等场景实现商

用，积累了丰富的产品应用经验和优质客户资源。公司根据客户需求提供设备销售、系统集成服务、合同能源管理服务。2024年公司在基于方形铝壳电芯的200KWh工商业储能一体柜产品的基础上，进一步丰富了产品线，新推出多款一体柜产品，覆盖了从30KWh至417KWh的容量范围，打造出全面的工商业储能产品系列。这些产品不仅在国内多个项目中成功应用，而且实现了规模化的市场发货。公司作为行业少有的具备产品技术、规模生产、项目开发、项目投资的储能上市企业，能够在工商业储能、新能源配套储能、台区储能、离网储能以及储充综合应用等多样化场景中，向客户提供全方位、专业化的优质服务，具备丰富的产品应用经验和一定品牌知名度。

（五）全兼容差异化的解决方案

公司以电池系统为核心业务，拓展了电源、EMS、云平台等产品，并结合不同应用场景，为家储、工商储、表前储能、通讯基站及便携式储能等领域提供全面完整的解决方案。公司产品矩阵丰富，具有超高兼容性。在家储领域，公司构建了US与FH两大系列产品，支持1C放电，提供各种容量颗粒度配置、丰富的电压平台及不同的环境适应性指标，能全面满足各种应用场景的需求。公司各系列产品获得了齐全的认证，包括国标、欧标、美标、日标等，符合不同国家及地区的应用要求。公司的电池产品具有超高的兼容性，在应用集成时能够兼容市面绝大部分混合逆变器与PCS。在工商储领域，公司产品支持1C放电，能够针对微网、辅助服务、VPP等功率型应用提供独特的解决方案。

八、研发支出变化及研发进展

（一）研发支出及变化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变化幅度（%）
费用化研发投入	34,513.94	38,534.64	-10.43
资本化研发投入	-	-	-
研发投入合计	34,513.94	38,534.64	-10.43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17.22	11.68	增加 5.54 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	-

（二）2024 年取得的研发成果

本持续督导期间，公司新增知识产权获得数277项，其中发明专利53项，实用新型专利165项，外观设计专利35项，软件著作权24项。

九、新增业务进展是否与前期信息披露一致

不适用。

十、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及是否合规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累计使用及结余情况如下：

1、2020年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序号	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A	201,396.85
截至期初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B1	145,971.47
	利息收入净额	B2	8,332.83
本期发生额	项目投入	C1	7,769.31
	利息收入净额	C2	564.74
截至期末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D1=B1+C1	153,740.78
	利息收入净额	D2=B2+C2	8,897.57
以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E	830.00
募投项目结项节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F	31,428.56
应结余募集资金		G=A-D1+D2-E-F	24,295.08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		H	24,295.08
差异		I=G-H	0.00

2、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序号	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A	497,703.41
截至期初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B1	220,078.69
	利息收入净额	B2	7,841.15
本期发生额	项目投入	C1	27,886.87
	利息收入净额	C2	5,446.43
截至期末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D1=B1+C1	247,965.56
	利息收入净额	D2=B2+C2	13,287.58
应结余募集资金		E=A-D1+D2	263,025.42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		F	53,525.42
差异		G=E-F	209,500.00[注]

[注]差异系截至2024年12月末公司用于现金管理金额209,500.00万元。表中数值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下同。

公司2024年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制度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

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公司已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十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持股、质押、冻结及减持情况

公司无实际控制人。截至2024年12月末，公司控股股东中兴新通讯有限公司直接持有公司60,506,148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24.66%。本持续督导期间，控股股东中兴新通讯有限公司持有的股份未发生质押、冻结及减持情况。

本持续督导期间，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直接持股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2024年12月末持股数	2024年1-12月股份增减变动	增减变动原因
谈文	董事、总裁	39,900	11,400	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张金柱	董事	25,200	7,200	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卞尔浩	董事	16,800	4,800	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宋劲鹏	副总裁	27,300	7,800	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叶文举	副总裁、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27,300	7,800	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杨庆亨	副总裁	27,300	7,800	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施璐	副总裁[注 1]	27,300	7,800	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冯朝晖	副总裁[注 1]	27,300	7,800	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注1：施璐先生已于2025年3月离职，冯朝晖已于2025年3月离任；
注2：除上述人员外，公司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除直接持股外，公司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通过上海哲畔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青城新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储特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中派云图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本持续督导期间持股及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股

股东名称	2024年12月末持股数	2024年1-12月股份增减变动	增减变动原因
上海哲畔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439,173	-1,009,827	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同时减持股份
共青城新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436,000	696,000	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上海储特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3,690	-547,310	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同时减持股份

股东名称	2024 年 12 月末 持股数	2024 年 1-12 月 股份增减变动	增减变动原因
上海中派云图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99,214	171,204	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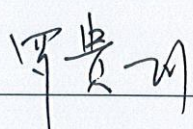
除上述情况外，本持续督导期间公司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不存在质押、冻结和减持情况。

十二、上海证券交易所或保荐机构认为应当发表意见的其他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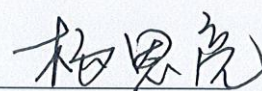
截至本持续督导跟踪报告出具之日，不存在保荐机构认为应当发表意见的其他事项。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派能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持续督导跟踪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字：



罗贵均



杨恩亮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5 月 6 日

